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已于 2017 年 3 月 11 日以电话、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在绍兴市柯桥区轻纺城大道 1605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木水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章勇坚、金自学、任少波和离任独立董事张光华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上述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41,208,375.7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 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120,837.5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99,347,996.27 元，减去公司支付的 2015 年度现金股利 16,800,000.00 元，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119,635,534.48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182,778,015.32 元。

为优化公司股本规模，积极回报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拟定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为：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5,40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7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210,000,000 股。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与《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载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也分别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也分别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凌渭土先生、钱木水先生、程红汛先生、沈剑巢先生、朱国良先生、倪赤杭先生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凌渭土先生、钱木水先生、程红汛先生、沈剑巢先生、朱国良先生、倪赤杭先生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载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监事会、保荐机构也分别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对外借款及相关担保授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提高借款效率，减少借款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2017年度对外借款及相关担保授权事宜的权限进行相应安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 2017 年度对外借款及相关担保授权的公告》刊载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刊载于2017年3月23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钱木水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钱卓慧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钱卓慧女士简历附后。

钱卓慧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绍兴市柯桥区轻纺城大道1605号

电话：0575-85565978

传真：0575-85565947

电子信箱：563270013@qq.com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公司**原经营范围**：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凭《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中药材收购；医疗器械（详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浙绍食药监械经营许20140010号）。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零售：日用百货、化妆品、消毒用品、无需审批的医疗器械；商品信息咨询；房屋租赁；国内广告代理、发布、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经营范围：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凭《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中药材收购；医疗器械（详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浙绍食药监械经营许20140010号）。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批发、零售：日用百货；化妆品；消毒用品；无需审批的医疗器械。商品信息咨询；房屋租赁；国内广告代理、发布、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及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转增完成后的注册资本、股份总额以及经营范围等情况将发生变更，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1) 原章程：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

修改为：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00 万元

(2) 原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许可经营项目：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中药材收购；医疗器械（详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浙绍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10 号）；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一般经营项目：批发、零售：日用百货、化妆品、消毒用品、无须审批的医疗器械；商品信息咨询；房屋租赁；国内广告代理、发布、设计、制作。

修改为：第二章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凭《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中药材收购；医疗器械（详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浙绍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10 号）。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批发、零售：日用百货；化妆品；消毒用品；无需审批的医疗器械。商品信息咨询；房屋租赁；国内广告代理、发布、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原章程：第三章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4,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修改为：第三章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其他章程条款不变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相关事宜：

- 1、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有关的重大文件；
- 2、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 3、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流通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具体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有关的未尽事宜。
- 5、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定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3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3 日

附件：

钱卓慧女士简历

钱卓慧，女，198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1 年 7 月至今在本公司审计部、证券事务部工作。钱卓慧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等专业知识。

钱卓慧女士系公司董事长钱木水先生女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钱卓慧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